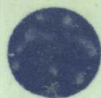


余心言 著



生

死存亡

● 犹太和「人权」

● 跟着感觉走

● 方教授的新发现

● 法国大革命与吾尔开希

● 何「国」之殇

● 刘晓波的「光荣」

● 重提立场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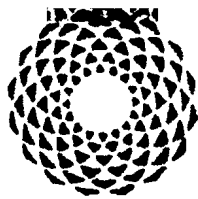
● 假如万润南竞选

● 打击要狠



生死存亡

余心言 著



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0年·成都

责任编辑：解 伟

封面设计：邱云松

技术设计：凌志云

生 死 存 亡

余心言 著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成都盐道街3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温江人民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mm 1/32 印张5 插页4 字数80千

1990年5月第1版 1990年5月第1次印刷

ISBN7-220-00955-0/D·172 印数：1—3,000

定价：2.30元（软精装）

目 录

犹太和“人权”	(1)
对牛弹琴记	(3)
“弟弟的三姨”	(5)
跟着感觉走?	(8)
“为人作嫁”三态	(12)
方教授的新发现	(14)
方先生不再“独立”	(17)
躲在“洋”伞下的方鼓手	(19)
法国大革命与吾尔开希	(21)
刘晓波的“光荣”	(23)
美国何以不当殖民地?	(25)
《美国之音》谣言展览按语	(27)
附：《美国之音》谣言展览	
回过头来想想当时的谣言	(33)
向外国人讨赏者的近景和远景	(35)
何“国”之殇	(37)
美国政客有什么资格说三道四	(39)
六十五年前的老谱	
附：《新闻的侵略》	(42)

立“女神”的错误早改为好·····	(45)
重提立场问题·····	(47)
“极少数”和事件的性质·····	(52)
介绍一种诡辩手法·····	(55)
从感觉到理解·····	(58)
就得“摸着石头过河”·····	(61)
假如万润南竞选·····	(64)
关于爱滋病的议论·····	(68)
困难是可以分解的·····	(70)
你对自己有信心吗?·····	(73)
时代需要道德·····	(78)
聂卫平遇“克星”·····	(84)
画格与人格·····	(86)
坑蒙拐骗与商品经济·····	(88)
维尼纶厂起死回生的启示·····	(91)
打击要狠·····	(95)
卖股票的思考·····	(97)
他们为什么买房子·····	(101)
一位港方总经理的谈话·····	(104)
算算资金利润率的帐·····	(107)
养猪的变化·····	(111)
鲁冠球买饭碗·····	(114)
苏南行记·····	(117)
市场开始向买方倾斜以后·····	(120)
《忧思集》序·····	(123)
杂文三愿——为《杂文报》五周年作·····	(127)

一个幼稚者的足迹	
——《走向不惑之路》序	(128)
教育必须面向现代化	(132)
让真理掌握人民 让人民掌握真理	
——祝《宣传手册》创刊5周年	(137)
为新一代提供高质量精神食粮	
——祝少年百科丛书精选本成套供应	(139)
《中学生家长必读——家长学校教材》前言	(144)
一门供家长掌握的学习学	
——《辅导孩子学习的诀窍》前言	(147)
更好地帮助中学生扩大眼界	(150)
后记	(152)

犹大和“人权”

《圣经》上说，耶稣的“十二门徒里，有一个称为加略人犹大的，去见祭司长，说，我把他交给你们，你们愿意给我多少钱？他们就给了30块钱。从那时候，他就找机会，要把耶稣交给他们。”（《马太福音》）

这个以30块银币的代价出卖耶稣行踪的犹大，后世一直被人痛恨。他的名字成了叛徒的代名词。

在当代中国，有一个人叫魏京生。他在中越边境自卫反击作战发生后的第4天，就以20元钱的代价，把中国军事会议的内容、出动的兵力、部队的番号、指挥员的姓名、武器装备等等出卖给外国人。魏京生理所当然接受中国人民法院的审讯和判决，至今还关在中国的监狱里。

然而，就是这样一个中国人民的叛徒，在有的自以为很有知识的人物口中，却成了英雄。有人说，魏京生是“人权斗士”，而且为了魏京生的人权，应当对他进行“大赦”，提前释放。否则，就证明中国没有人权。

颇有讽刺意味的是，他们居然把这样的要求，向一个信奉基督教的外国总统提出来，希望这个外国总统向中国政府施加压力。他们甚至抱怨这个外国总统对中国批评不够。

据报道，这位外国总统在北京的教堂中做祈祷时，代他

的女儿接受的礼物是一本大《圣经》。不知道我们那些自以为熟悉西方文化的人希望总统先生在翻到《马太福音》的时候，对他们的愿望作何种判断。

谈到人权，不同的人当然可以作种种不同的解释。可是，无论怎样说，第一位的，总得先要有生存权。生命都没有了，还谈得上其他的权利吗？魏京生出卖的，正是我们前方千万战士的生命权。应该说，他不但不是什么“人权斗士”，而正是脚踏人权的“斗士”。这一点，可能也是那几位先生不愿意想到的吧？很可能！

1989年3月3日

对牛弹琴记

有3位爱好音乐的青年聚到了一起。

他们本来并不互相认识，他们的共同点就是爱好音乐。一位是拉小提琴的，他的乐器是地道的“洋货”；一位是奏扬琴的，他的乐器据说是古代从波斯传进来的，然而经过几百年，已经中国化了；还有一位是拉马头琴的，这乐器可是纯粹的“国货”。

他们的演奏赢得了许多听众。人们感到听他们的演奏，能使颓丧者奋起，能使心灵的创伤得到抚慰，能使人跨越空间和时间的遨游，能使人从过分的激动中得到平静，能促使人们相爱。

到处都有人请他们去演奏，他们在祖国大地上日夜奔波。

然而，他们自己却感到不足。他们希望自己的琴声更优美，希望自己的艺术更完善。于是，他们走到了一起，互相切磋，联合演出，并且时时注意从听众中吸取新的营养。他们说，这是以艺会友，以艺求师。

这一天，他们到某农场参观。忽然有人要求他们同听众见面，并举行演出。他们说事先没有准备。但是看到听众已经聚集，为了不让听众扫兴，也就答应演奏一点即兴小品。

会场上，除了一般听众之外，还有人牵来了几头牛。

演奏进行中，这几头牛没有兴趣，不安地走动，有的竟哼哼地抗议起来。

于是，有人宣布，这三位演奏家完全失败了。他们的音乐是不合时代潮流的、陈腐的声音，是应该被唾弃的。

因为，据现代科学证明，牛对音乐的鉴赏能力远远超过“顾曲周郎”，已经荣膺“最佳音乐检验者”的桂冠。它们根据乐曲来决定产奶量的多少，这是有科学数据的，有《参考消息》的报道为证。如今它们听得不耐烦，可见演奏的并非时代曲。

而且，经典上也说过，好的音乐可以使“百兽率舞”。这三位演奏家的音乐，竟然未能使老牛跳起迪斯科，这就证明他们连传统也违反了，纯粹是生硬灌输，不如回家去休息。

至于为什么要请他们去呢？

嘿嘿，海人（不是山人）自有道理。

1989年5月

“弟弟的三姨”

我回到家里。

二女儿3岁的孩子和三女儿都在屋里。

小外孙说：“姥爷，您好！”

三女儿说：“爸爸，您回来啦！”

小外孙抗议：“不是爸爸，是姥爷。”

三女儿说明：“是我的爸爸”。

小外孙赶紧跑过来，“是我的姥爷”，一边紧紧抱住我的腿，生怕被人抢走。

我指着三女儿，问小外孙：“她是谁？”

“三姨。”

“谁的三姨？”

“弟弟的三姨。”

这就是一个3岁孩子的思维方式：一个事物只能有一种规定性，是姥爷就不能是爸爸，是爸爸就不能是姥爷。一个事物只能有一种归属，属于他的就不能属于三姨，属于表弟的就不能属于他。他不能明白：“三姨”只在属于他的时候才是“三姨”，而属于弟弟的时候，就已经不是“三姨”而是“妈妈”了。

我们且不要笑话孩子。事实上，对于事物的规定性的无

限丰富，我们这些“大人”也往往难免忽视。

我的爱人在写字，需要找一个东西压压纸，我想到的是“镇纸”，东张西望，一时没有发现。其实，我手里正捧着一个茶杯，它的底子是平的，有一定的重量，往纸上一压，也就凑合是个镇纸了。但是，当时我就想不到。

我手里的这个杯子，对于喝水的需要来说，重要的是它不是破损漏水的；在一位数学家眼里，也许重要之点在于它是个圆柱体，有没有裂纹和他并不相干；化学家看来，它是某种化合物，碎了也是一样；从物理学家看，它的规定性又在于重量、硬度、导热系数等等；在商店的货架上，它是一件地道的商品，具有全部商品的属性；在某些人手里，它是一件礼品，可能寄托着某种情意；在另一些人手中，它又成了一件包装品。

人也是一样，不同之处可能是人所具有的不同 的规定性，甚至比一般的自然物更丰富。有的人爱说：“我就是我。”且不说这只是一句什么问题也说明不了的同义反复，实际上排斥了对“我”的任何其他解释，“我”也就存在不了。首先，“我”总得是某人的儿子，否则，“我”就产生不出来。“我”还得生活在某个国家、某个民族之中，成为其中的一个成员。“我”可能已经满了18岁，或者没有满18岁，从而有或者没有公民权。“我”又必然具有男性或者女性的性别。“我”至少是一位消费者（或许不能同时是生产者），否则“我”就不能生存。在电视机前，“我”是观众。在电车上，“我”是乘客。在商店里，“我”是顾客。“我”可能是丈夫或者妻子；教师或者学生；读者或者作者。我可能成为某些人的邻居、朋友，又可能成为另一些人

的陌生人。“我”就存在于这无限的规定性或者叫做关系之中。对一个人要有全面了解就不能只看一时一事。一个人自己行事也决不能不顾时间、地点和条件。作为一个公民，他要受到宪法和法律的约束。凡是法律不禁止的行为，法律上都允许他作。但是，作为某种宗教的信徒他又要受这种宗教教规的约束；作为某企业的工作人员，要受企业纪律的约束；作为某个政党的成员，他要受该党党纪的约束；作为某乐队的演奏员，他要受乐队指挥节奏的约束；如此等等。当然，从法律上说，他可以有权不接受这些纪律的约束而不违法；但同时，他就不能成为这些组织或团体的一名成员，或者说这些组织或团体也同时有权不接受他作为自己的成员。被某一个组织不接受或者失去自己的某种规定性，又并不妨碍一个人继续成为其他组织的成员，保持其他的规定性。

人们常常用“万花筒”来形容我们所处的世界。但愿我们不要用事物的某一种规定性来否定或者代表事物的其他一切规定性。

1989年2月20日

跟着感觉走？

有人说，这几年最“红”的流行歌曲，前年是《一把火》，去年是《我不知道》，今年是《跟着感觉走》，并且说，这三首歌名大体上反映了这几年青年人的心态。

。我对于流行歌曲的流行程度没有作过认真的调查，不敢说这种说法是否符合实际。但是仅就青年人的心态说，的确有一部分青年有一点“跟着感觉走”的味道。

这在一个变革的大时代中，也是难免的。改革是全方位的，已经深入到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几乎每天都可能接触一些过去从没有想到过的新现象，碰到一堆难以理解的新问题。虽然从总体上看我们仍然走在社会主义轨道上，可是，毕竟突破了过去大家习惯了的旧模式、旧框框，人们的相对利益以及相互关系正在发生着变化，这种变化远远没有完结。向前看，大的方向似乎是清楚的，具体到自己切身有关的问题，明天、后天可能发生什么变化，似乎又相当模糊。加上由于缺乏经验，在前进过程中还必须及时作出这样的调整。这就更容易使人们产生某种不确定的感觉，对前景没有把握，对自己应当作出怎样的人生抉择也不那么有信心。在不同程度的迷惘心情下，又不能不往前走，“跟着感觉走”就是一部分人的选择。

应当说，“跟着感觉走”，可能多少要比“做一天和尚撞一天钟”、“脚踏西瓜皮，滑到哪里是哪里”的混世哲学积极一点。因为“跟着感觉走”中的多数人，至少在主观上还是要向前走的。但是，也不能不指出，感觉毕竟不是科学的判断，因此也就难免会被自己的感觉所欺骗，本来想到503号去找人的，结果走到了305号，找错了门子。

人的认识难道不都是从感觉开始的吗？怎么会受感觉的欺骗呢？是的，人的确是靠自己的眼、耳、鼻、舌、身，用视觉、听觉、嗅觉、味觉、触觉来感知外部世界。如果什么感觉都没有，就谈不到对外部世界的认识。但是，感觉又并不完全是靠得住的东西。许多人在犯了错误或者面临某种危机的时候常常会“自我感觉良好”，就是受了自己的感觉的欺骗。一种情况是发生某些错觉；一种情况是感觉的材料不完全，造成了片面的甚至基本上错误的判断；一种情况是为表面的假象所迷惑，从而不能洞察真情；再一种情况是运用感觉的材料作了错误的推理和判断。所以，人类不能只有感觉器官，还要有自己的头脑，要有科学的思维，才能尽可能达到正确的判断，采取正确的行动。

一般的读者大概都知道，目前我国生产的电视机，无论在色彩、稳定、可靠性、耐用程度等方面，都比10年、5年前有很大的进步。靠的是什么呢？工人的“感觉”吗？不是。到电视机厂的生产线上去看，每一个零部件都有严格的数据检测，不合格的不能上装配线。装配线上的每一道调试，也都尽可能用仪器来进行。是否合格，都用数字来表明。设想一下，如果彩色电视机的装配、调试是跟着工人的感觉走，那会是什么结果呢？首先是，对颜色、亮度等等，

每个人的感觉就不可能一样。同是同一个人，早上和晚上，精力饱满时和疲乏时，情绪好和情绪坏，感觉都不可能是一样的。这样装配出来的电视机，就谈不到一致性和稳定性了。

对物的处理，不能只凭感觉，对社会上的各种现象，只凭感觉就更不足以作出正确判断了。人类的社会生活比自然现象要复杂得多。记得有一部电视剧里写到旧社会某户大人家的老太爷故世，全家上下号啕大哭。实际上这里有真哭的，也有假哭的，真哭的也是各哭各的伤心事。如果以为凡哭的都是真孝子，都在那里“一致举哀”，那就上当了。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初期，那些可爱的红卫兵革命小将，荡涤四旧，到处揪斗走资派，何尝不是意气风发、满怀豪情，自我感觉十分良好。就他们的主观动机来说，99%以上的人都确实是为国为民，为了纯洁革命队伍，为了推动历史前进。在那个时候，如果谁要说他们受了别人的煽动和利用，他们非同你拚命不可。在他们想来，这样伟大的群众运动，千百万人一致的行动，怎么会错得了！？如果说这些可爱的革命小将想在中国制造动乱，那更真是冤哉枉也！可是，事实偏偏同人们的感觉（哪怕是亿万人的感觉）不一样。破四旧不但不能使封建思想、资本主义思想有所收敛，相反，更加恶性泛滥了。代替原来的“走资派”掌权的造反派，成了新权贵，腐化的程度超过那些“走资派”一百倍、一千倍。中国实实在在地陷到了一场灾难性的动乱之中。类似的群众性的狂热的错误判断在世界许多国家的历史中都曾经发生过。从认识论的角度总结一下这一类经验教训，恐怕不是多余的事。

我们的感觉告诉我们，太阳在绕着地球转，它每天从东

方升起，又匆匆赶到西方落下。

科学却告诉我们这是地球在自转。而且，地球还在绕着太阳转。

我们应当跟着什么走呢？感觉？还是科学？

1989年6月2日